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济源采购-2024-160-A

签订地：河南省济源市

甲方（采购人）：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济源市第二行政区 2 号楼

乙方（中标人）：国科泰达河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39 号 D2 号楼 4 层

乙方于 2024 年 07 月 29 日参加了河南省翰飞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农业农村局河南省济源蔬菜种子现代农业产业园种子质量检测能力提升项目 济源采购-2024-160（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JGZJ-采购-202419100100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农业农村局河南省济源蔬菜种子现代农业产业园种子质量检测能力提升项目（包及包名称）”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 第一条 货物条款

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 超纯水系统 | 欧莱博  | LAB-WP-VF-10 | 24000 | 1  | 24000 |
| 灭菌锅   | 山东新华 | L80-EP       | 30000 | 1  | 30000 |
| 实验室冰箱 | 鑫贝西  | BRF-40V625   | 22000 | 1  | 22000 |

|           |       |                                                                                 |       |   |       |
|-----------|-------|---------------------------------------------------------------------------------|-------|---|-------|
| 液氮容器      | 山东智研  | YDS-47-127-F<br>S                                                               | 8000  | 1 | 8000  |
| 移液器       | 艾本德   | 0.1-2.5ul 、<br>0.5-10ul 、<br>2-20ul 、<br>10-100ul 、<br>20-200ul 、<br>100-1000ul | 3200  | 6 | 19200 |
| 光照培养箱     | 山东博科  | BJPX-L200                                                                       | 15000 | 1 | 15000 |
| 电热鼓风干燥箱   | 山东博科  | BJPX-HGZ225                                                                     | 6000  | 1 | 6000  |
| 分析天平      | 山东欧莱博 | FA2204C                                                                         | 5500  | 1 | 5500  |
| 迷你离心机     | 济南鑫驰  | Mini-7                                                                          | 1500  | 1 | 1500  |
| 台式通用高速离心机 | 济南鑫驰  | TGL-21M                                                                         | 30000 | 1 | 30000 |
| 恒温摇床      | 山东博科  | BJPX-ST20                                                                       | 18000 | 1 | 18000 |
| 磁力搅拌器     | 山东博科  | BJPX-SC11                                                                       | 3500  | 1 | 3500  |
| 旋涡振荡器     | 山东博思  | BK-VX2                                                                          | 800   | 1 | 800   |
| 超净工作台     | 鑫贝西   | BBS-SSC                                                                         | 16000 | 1 | 16000 |
| 台式 PH 计   | 上海仪电  | PHSJ-4F                                                                         | 7500  | 1 | 7500  |
| 显微镜       | 宁波舜宇  | RX50LED                                                                         | 72000 | 1 | 72000 |
| 紫外分光光度计   | 上海美析  | UV-1200PC                                                                       | 13000 | 1 | 13000 |
| 玛瑙研钵      | 湖南比克曼 | 内径 170mm                                                                        | 2400  | 1 | 2400  |

|          |      |                                   |       |   |       |
|----------|------|-----------------------------------|-------|---|-------|
| 实验台      | 弗洛雷斯 | 定制                                | 15000 | 2 | 30000 |
| 普通 PCR 仪 | 山东博宏 | TEC01                             | 50000 | 1 | 50000 |
| 电泳仪      | 北京赛智 | SINSAGE-EP300                     | 4500  | 1 | 4500  |
| 水平电泳槽    | 北京赛智 | SINSAGE-SP                        | 2700  | 1 | 2700  |
| 垂直电泳槽    | 北京赛智 | SINSAGE-PR4                       | 7000  | 1 | 7000  |
| 手持研磨仪    | 汗诺   | HN-03K                            | 2600  | 1 | 2600  |
| 凝胶成像系统   | 北京赛智 | MiniGel S1                        | 39000 | 1 | 39000 |
|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 上海美析 | UL-5000                           | 88000 | 1 | 88000 |
| 低温金属冰盒   | 拓赫机电 | 0.2ml、1.5ml、2.0ml                 | 560   | 1 | 560   |
| 合 计      |      | 大写：伍拾壹万捌仟柒佰陆拾元整<br>小写：518760.00 元 |       |   |       |

注：以上所有产品技术参数及质保期等须与乙方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捌仟柒佰陆拾元整（¥518760.00 元）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货物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 货物的质量要求：合格，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2. 货物的技术标准：符合国际、国家相关标准及国家环保政策标准。

### 第四条 交货

1. 交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12 日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第五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 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货物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 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3. 体包装要求：

3.1 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损坏和损失，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2 乙方交货时，须提供产品的全部资料，如产品合格证、装箱单、使用说明书、易损件清单、备品备件清单、出厂检验报告、质量保证书、产品现行完好标准、标准操作规程、维护保养规程等相关资料。

### 第六条 货款支付

1. 货物运到交货地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货款支付手续。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金

额的 50%,项目验收通过且乙方提供发票后,甲方及时将剩余款项支付至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上述资金需待甲方所在地财政部门财政预算下达后无息支付。

#### **第七条 履约保证及质量保证**

依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相关规定执行。

#### **第八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2.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甲方。

3. 供货及服务范围:乙方负责货物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免费培训、售后服务等。

#### **第九条 验收**

1.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限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2. 开箱检查设备外观,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乙方应及时更换。

3. 依据合同设备清单,对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

4. 货物由乙方进行安装,完毕后,甲方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组织相关人员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

5. 按照采购文件中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的具体要求，对乙方所提供包装进行履约验收。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者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1.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保证其全部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

2. 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 保证其所供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无故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

总金额 0.5% 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须向甲方全额退还已付款并按照第 1 款的规定赔偿甲方违约金。

3. 乙方所供货物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以及甲方收货后，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须向甲方全额退还已付款并向甲方支付已付款的 30% 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

4. 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单位解决，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5. 甲乙双方违背其他合同条款，违约方赔偿对方损失。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

额的 10%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 第十八条 本合同组成部分有

1. 中标通知书；

2.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

3. 乙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材料）；

甲方(签章)：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签章)：国科泰达河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杨金路支行

账号：41050110993200000090

2024 年 07 月 29 日